附表：利息及違約金請求明細表　　單位：新臺幣元

| 借款金額 | 結欠本金 | 利息計算期間及利率 | | 違約金計算期間及利率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起訖日 | 年利率 | |
| 438,212 | 386,540 | 自民國114年7月1日起<br>至民國115年2月23日止 | 1.775% | 自民國114年8月2日起至清償日止，其逾期在六個月(含)以內者，按左開利率百分之十，逾期六個月以上者，按左開利率百分之二十計算之違約金。 |
| | | 自民國115年2月24日起至清償日止<br>(115年2月24日轉列催收) | 2.775% | |